

113 年度教師專業成長研習實施計畫-夢的 N 次方 素養工作坊-新北場

壹、緣起

以「自發」、「互動」及「共好」為理念，落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的理念與目標，夢的 N 次方在全國十個分區縣市擴大點燈號召更多教師投入，並結合在地亮點老師帶領教師實作共備，藉由教師自主增能與在地深耕，促進現場教師專業成長，落實學教翻轉的課堂實踐。

113 年夢的 N 次方的核心目標為「社群實踐」「數位協力」，透過持續性專業學習歷程，進而不斷提升教師專業知能與多元化成長，共學與生活的結合，透過實踐力行而彰顯全人發展。「*Teachers get support, Kids get hope*」是夢的 N 次方的初衷，為了協助教學現場活化與在地深耕，希望透過教師專業支持，號召更多支持翻轉教學的基層熱血教師，共同為孩子努力惟有教師專業才能成就每一個孩子。

茲以核心素養做為課程發展之主軸，以裨益各教育階段間的連貫以及各領域/科目間的統整，深入偏鄉捲起更多教師自主學習社群的力量，啟動教師專業成長之轉輪，讓教師夢在每個有莘莘學子之處遍地開花，活化每一個教學現場，將學習的主權回歸學生，讓孩子的學習有了更多希望，讓教育現場充滿更多元創新的風貌，讓孩子的未來長出更多的可能。

期望以此研習為基礎，構築教師互相扶持與經驗分享交流的平臺，喚起更多教師專業自主學習社群的力量，充分利用社會資源，精進課程設計、教學策略與學習評量，讓孩子的學習與未來創造出更多無限的可能。

貳、計畫目標

- 一、透過有效教學策略與班級經營經驗分享，提供教師差異化教學方法與策略，以不斷提升自身專業知能與學生學習成效。
- 二、落實在地深耕理念與模式，累積教師共備實作經驗，發展區域性教學支持系統。
- 三、藉由教師自主增能模式，促進教師自我覺知與動能，落實學教翻轉的課堂實踐。

叁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。
- 二、承辦單位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。
- 三、協辦單位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。
- 四、承辦學校：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。

肆、研習時間

113 年 11 月 16 日(星期六)上午 9 時起至 113 年 11 月 17 日(星期日)下午 4 時止，計 2 日。

伍、研習地點

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（地址：242 新北市新莊區龍安路 72 號）。

陸、參加對象及錄取人數

一、參加對象：

- (一)第一階段：已具備並開通全教網帳號之教師。
- (二)第二階段：全國中小學現職教師及師資生皆歡迎報名參加。
- (三)第二階段：各組研習人員以錄取名單為準，本場研習為「實體」研習，未逾 15 人不開班。

二、研習課程分組及錄取人數表

階段	國小		國中		國中小	
班別	科目	人數	科目	人數	科目	人數
	國小國語 A	42	國中國文	32	國中小音樂 A	32
	國小國語 B	42	國中英語	32	國中小音樂 B	32
	國小國語 MAPS	32	國中數學	32	國中小視覺	32
	國小英語	32	國中自然	32	國中小表演	32
	國小數學 A	32	國中社會	32	聽說讀寫有策略	32
	國小數學 B	32	國中綜合	32	閱讀 SONG 讀	32
	國小數學 EECC	32			特殊教育(融合)	32
	國小自然	32			科技教育	32
	國小社會	32				
小計	9 班		6 班		8 班	
總計	23 班(756 人)					
備註	*視教室空間大小之綜合情況增額或減額錄取，如有人數異動將公告於夢N網站與粉絲專頁。					

柒、報名方式

一、線上報名、實體研習

- (一) 一律採線上報名，相關研習資訊請上「CIRN 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學資源整合平臺」瀏覽(進入 CIRN→點選「創新教學」→點選「夢的 N 次方」)，報名人員可於錄取公告日，自行上上述網站或全教網查詢錄取名單。
- (二) 經錄取人員須**全程參與研習課程**，倘若無故未出席者，將於全教網進行未到登錄，請於報名前自行評估是否能全程參與，以免造成研習資源浪費。

二、報名時間

- (一) 第一階段【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】報名：**(已具備並開通全教網帳號之教師)**

1. 報名請上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，查詢課程代碼，點研習名稱進入報名。
2. 報名時間自 **113 年 9 月 23 日(星期一)上午 8 時起至 113 年 10 月 6 日(星期日)24 時止。**
3. 第一階段錄取公告：於 113 年 10 月 **9 日(星期三)**下午 4 時前公告錄取名單。

4. 課程代碼

國小		國中		國中小	
科目	代碼	科目	代碼	科目	代碼
國小國語 A	4562154	國中國文	4562177	國中小音樂 A	4562197
國小國語 B	4562157	國中英語	4562180	國中小音樂 B	4562199
國小國語 MAPS	4562159	國中數學	4562182	國中小視覺	4562202
國小英語	4562161	國中自然	4562186	國中小表演	4562207
國小數學 A	4562163	國中社會	4562191	聽說讀寫有策略	4562210
國小數學 B	4562166	國中綜合	4562377	閱讀 SONG 讀	4562235
國小數學 EECC	4562169			特殊教育(融合)	4562217
國小自然	4562170			科技教育	4562220
國小社會	4562174				

(二)第二階段【夢 N 網站】報名：

1. 請上「夢的 N 次方」網站(CIRN 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學資源整合平臺)，點選新北場，於第二階段報名處點選網址報名。
2. 第二階段報名僅開放尚未額滿班次，此報名錄取之學員**不核發相關研習時數**。
3. 報名時間自 113 年 10 月 9 日(星期三)下午 5 時起至 113 年 10 月 20 日(星期日)下午 24 時止。
4. 第二階段錄取公告：於 113 年 10 月 22 日(星期二)下午 5 時前公告錄取名單。

三、錄取原則

(一)本場次研習錄取順序如下：

1. 第一階段報名錄取順序(已具備並開通全教網帳號之教師)

- (1)新北市現職教師，錄取順序依次為：正式教師、代理代課教師、實習教師等。(新北市教師佔總錄取名額之 70%，其餘 30%依以下錄取順序縣市錄取)。
- (2)基隆市、臺北市、桃園市現職教師，錄取順序依次為：正式教師、代理代課教師、實習教師等。
- (3)除前 2 順位之外，全國各縣市現職教師，錄取順序依次為正式教師、代理代課教師、實習教師等。
- (4)其他經縣市政府依實驗三法核准設立之實驗教育機構教師(本項請報名教師自行檢附相關證明)。
- (5)全教網研習狀況紅燈者，不計入以上順序，列為最後錄取順序。

註：如班別報名人數超過該班次預計名額時，依上開錄取順位進行審核，順位相同者按全教網報名時間順序錄取。

2. 第二階段報名錄取

- (1)不分身分別，依照報名時間順序錄取。
- (2)補教業者不錄取。

(二)報名人員請於錄取公告日，自行查詢錄取名單；經錄取人員須**全程**參加研習課程，錄取後研習無故未到，將影響日後報名之順序優先權。

捌、研習日程表

一、第一天：113 年 11 月 16 日（星期六）

時間	活動內容	場地	主持/講座/工作團隊
8:40-9:00	報到		新北市服務團隊
9:00-9:40	開幕致詞 •關於夢的 N 次方 •分組活動場地說明	丹鳳高中	教育部國教署代表 新北市服務團隊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團隊
9:40-9:50	進駐各班研習教室	各分組教室	新北市服務團隊
9:50-11:50	分科實作/共備/講座		夢 N 講師群
11:50-12:50	午餐		新北市服務團隊
12:50-16:50	分科實作/共備/講座		夢 N 講師群
16:50~	賦歸		

二、第二天：113 年 11 月 17 日（星期日）

時間	活動內容	場地	主持/講座/工作團隊
8:40-9:00	報到	各分組教室	新北市服務團隊
9:00~12:00	分科實作/共備/講座		夢 N 講師群
12:00~13:00	午餐		新北市服務團隊
13:00-16:00	分科實作/共備/講座		夢 N 講師群
16:00~	賦歸		

玖、預期效益

- 一、提升教師教師班級經營分組策略及教學輔導技巧。
- 二、增進各縣市教師對課程與教學輔導自我覺知，有效協助教師進行課堂實踐。
- 三、促進各縣市教師同儕共學及共享共作經驗，建構教師資源共享平臺與支持體系。

拾、其他說明

一、差假與獎勵

- (一) 新北市參與教師核予公假登記(得擇期於 2 年內補休，課務自理)，其他縣市參加研習教師，惠請所屬縣市及學校核予參加研習人員公(差)假登記(得擇期於 2 年內補休，課務自理)。
- (二) 本案承辦學校工作人員於前 1 日彩排期間公假登記(課務派代)及活動 2 日公假登記(得擇期於 2 年內補休，課務自理)。
- (三) 新北市承辦學校及相關有功人員，依據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」第 7 條第 2 項第 3 款第 2 目及「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辦理教師敘獎處理原則」附表敘獎項目第 2 項第 3 款，核予校長嘉獎 2

次，主辦 1 至 2 人嘉獎 2 次，其餘相關工作人員嘉獎 1 次以 10 人為限。
(四) 校長敘獎由本局統一辦理；其餘校內相關工作人員授權學校依前述額度自行辦理敘獎。

二、本計畫學員注意事項

(一) 本案計畫不提供學員住宿。

(二) 因活動場地週邊停車位有限，請盡量利用大眾運輸工具，丹鳳高中校內亦不提供學員停車位。

(三) 為響應環保，減少垃圾量，請自備餐具及水杯。

三、交通資訊如下

(一) 地址：242 新北市新莊區龍安路 72 號

(二) 自行開車

1. 由泰山交流道下，往 65 快速道路方向(新五路)，下新莊中正路出口靠右準備右轉，遇到龍安路時左轉。
2. 走台一線省道，往桃園方向，行經龍安路左轉或。



(三) 大眾運輸工具

1. 捷運

新莊線終點站迴龍站下車，由捷運站 3 號出口步行至學校。

2. 三重客運

635 號公車（丹鳳國小站下車）、636 號公車（丹鳳國小站下車）、藍 37 號公車（丹鳳國小站下車）

3. 首都客運

藍 2 號公車（丹鳳國中站下車）、663 號公車（丹鳳國中站下車）

四、新北場聯絡窗口

（一）丹鳳高中聯絡人：宋怡慧主任，電話為（02）29089627 分機 181。

（二）新北市政府教育局聯絡人：錢琪蓁，電話為（02）80723456 分機 633；
電子信箱為 ailsa1118@apps.ntpc.edu.tw。

（三）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夢 N 辦公室：吳岱蓉助理，電話：（04）2218-1108，
電子信箱：dream.kl2ea@gmail.com。

壹拾壹、本計畫經奉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